

聯合書院大笪地攤位投標表格

表格編號：

組織名稱：_____

售賣物件：_____

攤位形式： 攤位／地攤

簡述形式：_____

所有器具（如需使用電器*）： _____

*請註明用電量

負責人資料

姓名： _____

學生編號： _____

學系/年級： _____

書院：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手提/傳呼機號碼： _____

電郵： _____

組員名單

姓名	學生編號	學系/年級	書院	聯絡電話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備註：請於07/10/05前將表格連同租金一佰元及按金一佰元交回UC can外之counter
counter開放時間為：十月四日至七日 星期二至五 12:30-14:30, 16:30-18:30
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Hei 60229038 或 Susanna 96380932

聲明：

本人已清楚守則上所有條文及願意遵守，如有違反任何一條，則作毀約論。

攤位負責人簽署： _____

籌委簽署： _____

香港中文大學聯合書院四十九週年院慶
大笪地攤位守則

1. 投標攤位乃香港中文大學聯合書院其中一部份。
2. 大笪地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九日晚上六時半至十時半於湯石舉行。攤位需於當日下午三時或之後抵達場地及於五時四十五分前完成所有準備工作。
3. 如遇天雨，大笪地舉行之安排或會有所更改，並另行通知。
4. 如遇紅或黑色暴雨、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大笪地節目將會取消。大笪地籌委會（下稱大會）會於當日下午二時前決定採取雨天程序或取消節目。若節目取消，大會會退回租金及按金，而一切其他損失大會均不會負責。
5. 任何涉及翻版、色情、賭博及帶有危險性或違法之物品一概不准擺賣及出售。大會保留批准攤位所售賣物品之決策權。
6. 大會將提供檯、椅、燈及其他攤位所需物資予攤位負責人。
7. 由大會提供之所有物品如有損壞須由攤位負責賠償，賠償金額由借出單位決定。大會不會替各攤位成員及負責人購買任何保險，由攤位引起之一切意外需由攤位自行負責，惟大會保留一切追究權利。
8. 每個攤位之面積約為六呎乘六呎。攤位位置由大會決定。
9. 校內競投攤位之按金加租金為港幣二百元(一佰元按金 + 一佰元租金)。
10. 校外競投攤位之按金加租金為港幣三百元(一佰元按金 + 二佰元租金)，校外攤位入贊助滿四百元將會豁免按金加租金。
11. 校內及校外競投地攤之按金加租金為港幣一百五十元(一佰元按金 + 五十元租金)
12. 校外競投攤位及將於活動完結及場地清理完畢後始獲發還按金。
13. 攤位負責人須填寫清楚攤位活動內容並交予大會。
14. 投標表格遞交後，若於中標名單登出後退出，按金及租金將不會發還。
15. 落選攤位的租金、按金以及中標攤位的按金將於活動完結一星期內(20/10-27/10)於學生會會室開時間發還。
16. 大笪地當日，若攤位負責人於五時四十五分仍未出現，即當退出論，按金及租金均會被沒收而本會亦保留追究權利。
17. 若攤位採用熟食形式，則不准用明火，只可使用電熱爐，並經本會同意，以確保活動之安全。而地攤則不准售賣食品。
18. 各攤位如需使用電器，所用電器不可多於標書所填寫之用電量。大會有權要求攤位停止使用耗電量超過限額之電器。
19. 各攤位須自行負責攤位佈置及善後工作。
20. 攤位內之一切買賣交易與大會一概無關。
- 21. 所有違反守則之攤位將不獲發還按金。**
22. 中標攤位的經營方式必須與標書內容相同。
23. 本合約之最終解釋權乃屬香港中文大學聯合書院四十九週年院慶大笪地籌委會所有。